



國立東華大學 108 年度師資生實踐史懷哲精神教育服務計畫

初審通過名單

壹、中等組（共 9 名）

編號	系所班別	姓名
01	民族事務與發展學系	邱○諭
02	中國語文學系	尤○賢
03	民族語言與傳播系	何○諺
04	英美語文學系	陳○宇
05	應用數學系	劉○柔
06	中國語文學系中文所	楊○涵
07	英美語文學系	陳○慧
08	藝術與設計學系	古○欣
09	教育行政與管理學系	陳○寧

貳、國小組（共 25 名）

編號	系所班別	姓名
01	幼兒教育學系	吳○惠
02	教育行政與管理學系	林○敬
03	體育與運動科學系	吳○龍
04	教育行政與管理學系	陳○煊
05	教育行政與管理學系	顏○函
06	教育與潛能開發學系	曹○瑄
07	教育行政與管理學系	郭○軒
08	應用數學系	蔡○嘉
09	教育行政與管理學系	李○蓉
10	教育與潛能開發學系	謝○芸
11	教育與潛能開發學系	陳○儒
12	教育與潛能開發學系	游○合
13	教育行政與管理學系	陳○毅
14	教育行政與管理學系	陳○伶
15	幼兒教育學系	李○嫻
16	英美語文學系英語教學所	施○邗
17	幼兒教育學系	黃○婷
18	幼兒教育學系	王○宜
19	幼兒教育學系	張○輝
20	體育與運動科學系	梁○瑄
21	體育與運動科學	許○涵
22	教育行政與管理學系	楊○誼



23	藝術創意產業學系	陳○卉
24	華文文學系	蔡○蔚
25	教育行政與管理學系	遲○仁
26	體育與運動科學系	陳 ○

注意事項：

一、活動相關時程：(詳細時間、地點會在公告)

日期	活動名稱	備註
3/16(六)-3/17(日) 3/9(六)-3/10(日)	複審、培訓	3/10 下午辦理複審
4/26(五)-4/27(六) 或 5/3(五)-5/4(六)	場勘(4/26 或 5/3)、培訓 (4/27 或 5/4)	活動擇一次舉辦
5/18(六)-5/19(日)	培訓	
6/8(六)-6/9(日)	培訓	
6/24(一)-6/26(三)	培訓	
7/1(一)-7/19(五)	史懷哲營隊	

二、面試錄取學生請務必參加培訓等相關活動。

三、同學於受訓期間若表現不佳將淘汰不予出隊服務。

三、史懷哲精神教育服務成員之權利與義務

- (一) 經錄取之大學生需參與本計畫之相關會議及培訓課程。
- (二) 服務時數：本服務計畫於暑假連續服務總時數以達 120 小時為原則。
- (三) 服務內容：以「一起動起來學習(統整課程、文化課程、三動課程、才藝課程)」概念，對弱勢與文化不利之國中小學生進行課業教學及個別課業輔導。培養主動學習、規律運動的習慣，並秉持感恩反省的態度與品格。
- (四) 服務成員需確實填寫每日教學紀錄表以及彙整服務報告，於服務結束後繳交，並舉辦成果發表會。
- (五) 淘汰及獎勵機制：
 1. 服務證明：服務期滿或服務達 120 小時以上且提出服務成果檔案者，教育部頒發「大學師資生實踐史懷哲精神教育服務計畫服務證明書」。讓有志從事教師甄試者有「加分」的機會。
 2. 若於計畫執行過程中，服務成員未能全程參與培訓課程者，則取消其服務資格。
- (六) 本服務計畫為義務奉獻性質，不支付鐘點報酬；教育部提供暑期住宿、教材費、交通補助、餐費、保險費等。
- (七) 師資生參加本服務所得之服務時數採認將依「師資生教育見習暨服務學習時數採認辦法」辦理。

承辦人：師資培育中心 地方教育輔導組

李真文老師 03-8903837

蔡依珊小姐 03-8906648